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湖里街道办事处文件

厦湖街政〔2023〕10号

关于成立湖里街道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社区：

为加强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湖里街道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。（以下简称“领导小组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政府、市政府、区政府有关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各项政策措施和工作部署，统筹做好普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，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彭芳兰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副组长：马竞生 街道人大工委主任
覃 勇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
成 员：赵 斌 街道综执办主任（挂职）
周文澎 街道党政办主任
祖基榜 街道社建办负责人
刘小繁 街道经服办负责人
姚天才 街道综治办负责人
祁 芳 湖里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
陈惠民 湖里区税务局税源管理四科科长
郑子卿 金鼎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王园好 新港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陈文财 东荣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纪智琼 东渡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张 维 濠头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张文杰 和通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林伟榕 湖里社区党总支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叶 腾 村里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汪闽菊 海天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杨 颖 南山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郑丽芹 康晖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黄剑雄 康乐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史 明 康泰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危锦凡 塘边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
吴伟伟 后浦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杨江波 怡景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苏丽珍 徐厝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洪春敏 兴华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
三、工作机构及其职责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街道经服办，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，具体负责经济普查的组织实施和协调。办公室主任由覃勇兼任，副主任由刘小繁兼任，成员由街道和社区统计人员组成。

各社区要抓紧成立相应的经济普查工作小组，认真做好本辖区内普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。

今后小组成员因职务变动需调整的，由接任者自动履行相应职责，不再另行发文，领导小组在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。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湖里街道办事处

2023年6月5日

湖里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3年6月5日印发
